

國立臺灣大學社會科學院政治學系

「政府與公共事務」碩士在職專班

碩士論文大綱

Department of Political Science

College of Social Sciences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Master Thesis

「單一選區並立制下小黨的生存策略」之研究

陳采沂

Tsai-yi Chen

指導教授：王業立博士

Advisor: Yeh-lih Wang, Ph.D.

中華民國 108 年 6 月

June, 2019

目錄

第一節 研究動機與目的	1
第二節 文獻回顧	4
_壹、選舉制度對政黨政治之影響.....	4
_貳、單一選區兩票制（混合制）的政治影響	5
_參、單一選區兩票制下的小黨角色.....	7
第三節 研究方法與訪談綱要	9
_壹、研究方法.....	9
_貳、訪談綱要.....	10
第四節 研究範圍與章節安排	12
_壹、研究範圍.....	12
_貳、章節安排.....	12
參考文獻.....	14

第一節 研究動機與目的

自 2005 年第七次修憲後，台灣立法委員的選舉制度產生重大改變，採行單一選區兩票制的並立式混合制，並將總席次減半為 113 席，再加上政黨票得票比率須達 5% 以上才能分配席次的高門檻，偏向有利大黨的選舉制度設計，使小黨席次率從 2001 年立委選舉的 31.11% 大幅降至 2008 年的 4.43% (王業立, 2016: 65)，長期阻礙台灣小黨的發展，使小黨進入國會之路困難重重。

2014 年太陽花學運後，台灣政治的第三勢力逐步抬頭，2016 年第九屆的立法委員選舉，呈現百家爭鳴的情況，倡議多元社會議題與不同統獨光譜的新興小黨，如：時代力量、民國黨、綠黨、社會民主黨聯盟、樹黨、社會福利黨、自由台灣黨等，紛紛投入選戰，而老牌小黨如親民黨、新黨、台灣團結聯盟也沒有缺席，最後共有 18 個政黨登記全國不分區的政黨票，創下有史以來參選政黨數目最多的紀錄，2016 年大選後台灣的政黨環境可謂進入「新戰國時代」，試圖鬆動以藍綠為主的政黨板塊。

第九屆的立法委員選舉結果，在單一選區兩票並立制下，依然是大黨囊括大部分的席次，民進黨在 113 席中獲得 68 席，國民黨拿下 35 席，民進黨取代國民黨成為席次過半的大黨，多數小黨無法跨越 5% 的政黨票分配高門檻而落敗。然而，作為新興政黨之一的「時代力量」，成功跨越政黨票門檻，順利分配到不分區立委席次，更在單一區域取得 3 席，總席次超過老牌小黨親民黨，一躍成為國會的第三大黨 (見表一)，使得立法院形成 2 大黨 2 小黨的政治局勢。

表 1、2016 年第九屆立法委員選舉席次

政黨名	不分區得票比例	不分區席次	區域當選席次	總席次	總席次率
民主進步黨	44.06%	18	50	68	60.18%
中國國民黨	26.91%	11	24	35	30.97%
時代力量	6.11%	2	3	5	4.42%
親民黨	6.52%	3	0	3	2.65%
無黨團結聯盟	-	-	1	1	0.88%
無黨籍	-	-	1	1	0.88%
總計	83.6%	34	79	113	100%

資料來源：中央選舉委員會選舉資料庫：<http://db.cec.gov.tw/histMain.jsp?voteSel=20160101A2>。

第九屆立法委員選舉，雖然有新出現的社會力量，但多數小黨幾乎全軍覆沒，可以看見台灣選舉制度對於小黨發展空間的限制，也因此討論台灣國會政黨政治的運作時，過去研究往往以國民黨、民進黨等主要政黨為中心，將小黨視為結盟的配角。然而，但僅關注兩大黨的對決，忽略小黨對政黨與政治發展的貢獻，將難以掌握政黨體系之全貌，亦容易忽略台灣社會多元聲音，及變化快速的政治生態。

不同於過去小黨多為政黨派系分裂、獨立出來的內造型政黨（internally created parties），新興小黨源自於民間社會，例如時代力量主要是由參與太陽花運動的成員組成。隨著網路、社群軟體等新傳播媒介的發展，號稱超越藍綠的第三勢力聲勢驚人，在選戰中表現亮眼，新興小黨無論在政治光譜或經營模式上，都與以往大不相同，選舉策略上試圖擺脫傳統的宣傳方式與標的，往往能在重要議題上吸引媒體與社會大眾的目光，並獲得不同社群團體支持，為台灣選舉文化注入新方式與新議題，實力不同小覷。

除了選舉策略外，要在單一選區兩票並立制下存續發展，小黨在國會裡的表現亦是重要的關鍵。在單一選區兩票制艱困選舉制度下，小黨往往僅能取得少數席次，席次的多寡固然重要，但立法過程中的權力交錯，小黨仍然能扮演重要的角色，發揮超乎席次的影響力。2016 年立法委員選舉後，新興小黨突破高門檻進入國會，而老牌小黨逐漸式微，呈現全新的局面。小黨的政治生態，特別是新興小黨與大黨的競合關係，值得進一步深入探討與研究。

因此，本研究擬以第九屆立法院的主要小黨為研究對象，特別關注崛起不久即順利取得國會席次的「時代力量」，以「選舉生存策略」與「國會生存策略」兩大面向切入，分析第九屆立法委員選舉過程及立法院第 1 至第 7 會期，探討在單一選區並立制有利大黨的選舉制度下，台灣小黨的在選舉及國會場域上的生存策略。期盼透過本研究，探討 2016 年後台灣政治的新興小黨崛起後台灣選舉制度及國會生態的關係，回答以下研究問題：

- 一、新興小黨如何在有利大黨的選舉制度中崛起？
- 二、小黨在進入國會後如何站穩腳步、發揮影響力？

三、小黨與大黨之間有怎麼樣的互動？

四、小黨對台灣政黨政治、立法生態有何貢獻？

藉由分析探討小黨的選舉過程與國會運作，試圖提供經驗上的具體觀察與分析，了解單一選區兩票制下小黨黨團的選舉策略，作為台灣其他小黨未來發展的借鏡，以及立委選制改革和政黨政治互動的之參考。

第二節 文獻回顧

本研究探討台灣單一選區並立制下小黨的發展與生存策略，並將重點放在 2016 年第九屆立法委員第 1 至第 7 會期所形成的新小黨生態。為了解小黨在選舉制度結構中限制與機會，以下將分成三個部分，首先從選舉制度理論切入，整理有關於選舉制度與政黨政治之間的關係，以了解小選舉制度如何影響小黨的生存；其次，縮小範圍，討論單一選區兩票制，也就是混合式選舉制度的影響，藉由其他國家的實際案例與理論，作為台灣選舉制度影響的參考；最後，聚焦於本研究的重點，小黨在偏向大黨的選制下的策略，回顧研究小黨在選舉和國會方面的文獻。

壹、 選舉制度對政黨政治之影響

選舉制度是維繫民主國家運作的關鍵之一，多數決制、比例代表制及兩輪制等不同選舉制度設計對於政黨政治的形成與發展有何影響，是學界長期研究的議題。其中，由法國政治學者杜弗傑（Maurice Duverger）所提出的「杜弗傑法則」（Duverger's law）廣受各界援引討論。杜弗傑探討政黨體系與選舉制度之間的形塑關係，主要提出觀點如下：單一選區相對多數決制有利於兩黨制，比例代表制的設計易導致形成多黨體系，而絕對多數決兩輪投票制則會傾向於多黨聯盟的產生（Duverger, 1954: 217-219; 1986: 70）。

上述法則究其原因，杜弗傑歸納為兩項因素：一是制度本身「機械性因素」（mechanical factor），由於多數決選舉制的「勝者全拿」（winner-take-all）特性，取得超過半數選票者即獲勝，得票數與議席比例時往往不一致，部分政黨候選人雖有獲得票數，卻無法有相對應的席次，造成第三黨或小黨代表性不足（under representation）。另一是「心理性因素」（psychological factor），杜弗傑指出選民在單一選區多數決制度之下，由於選民知道如果投票給獲勝機率不高的第三黨，將會是浪費選票，為了防止最厭惡的政黨或候選人當選，選民自然而然地會將選票投給有競爭實力的政黨中較不討厭的一方（Duverger, 1954: 226）。

杜弗傑提出的「心理性因素」，在探究有關選舉制度與投票行為的文獻中，被稱為選民的「策略性投票」（strategic voting），或是台灣選舉時民眾常聽到的

「棄保投票」。除了選民不想浪費選票的心理考量，在選舉策略上，候選人也會運用媒體資源刻意宣傳，鼓勵選民投票給勝選機會比較大的候選人（王鼎銘，2003）。

不過，後繼學者對杜弗傑法則有些質疑與補充，如 Chhibber 和 Kollman（2004）指出並未界定「兩黨制」是存在於特定選區中的政黨體系，或是指涉全國性的政黨體系。Riker（1982）認為單一選區相對多數決制的確對於兩黨制的形成有所影響，但此種關係並非鐵律，且杜弗傑提出論點時亦沒有明確定義，比例代表制及二輪多數票決制的影響不確定性更高，杜弗傑法則應當被保守的解釋為「杜弗傑假說」（Duverger's hypothesis）。Lijphart 也指出所指，區辨不同國家的選制差異與政治效應時，不只是投票的選舉制度，選舉規則（electoral formulas）、選區規模大小（district magnitudes）、選舉門檻（electoral thresholds）、選票構造（ballot structures）等，均是必須整體考量的重要指標（Lijphart, 1984: 7-8；王業立，2006：7-8）。

貳、 單一選區兩票制（混合制）的政治影響

單一選區兩票制為結合多數決制（plurality and majority system）與比例代表制（proportional representation system）之混合選舉制度，混合式的選舉制度（mixed electoral systems）兼容多數決制與比例代表制對政黨政治的影響，是近年來許多民主國家或民主化國家選舉制度改革之重要趨勢（王業立，2016）。

在單一選區兩票制中，選民有兩票，一票在區域選舉中選候選人，一票在不分區中選擇政黨，選民除了投票給選區候選人外，還可藉由第二張票（政黨票），表達對政黨不分區提名名單的偏好，提供選民候選人之外的思考空間與機會，進一步落實選民的投票抉擇自由。單一選區兩票制區分為並立制（又稱分立式兩票制，Separated Two-Vote System）與聯立制（又稱補償制，Compensatory Two-Vote System）。

單一選區兩票並立制即小選區候選人以得最高票者當選，政黨票則依其政黨得票率來分比例代表選出固定名額，二者分開計算，並無關連，採行的國家包括

日本、南韓、俄羅斯、匈牙利、克羅埃西亞、烏克蘭等，制度設計上較傾向多數決制。單一選區兩票聯立制為戰後西德所首創，是以第二票（政黨得票率）為基準來決定各政黨應得的席次，扣除各政黨在單一選區中已當選的席次，再來分配比例代表席次，採行聯立制的國家包括德國、義大利、墨西哥、紐西蘭、委內瑞拉等。

2005 年台灣憲法修正案通過，立法委員的選舉制度從「複數選區單記不可讓渡投票制」(Single non-transferable vote with multi-member-district system, SNTV-MMD) 改為「單一選區兩票並立制」(Mixed-member majoritarian system, MMM)，也因此混合選制的政治影響，開始受到學界廣泛的討論。上段提到杜弗傑的「心理性因素」(psychological factor) 或「策略性投票」(strategic voting) 在單一選區兩票並立制中依然存在，不過由於混合的選舉制度，相對多數決與比例代表制兩種選制的交互作用，讓投票策略更多元且複雜。

在單一選區兩票並立制中，除了在單一區域選舉中進行「策略性投票」外，由於有兩票，如果是小黨支持者，基於不浪費選票的考量，可能在第一票候選人票採支持較可能獲勝的選候選人，在第二票政黨票則採真誠投票 (sincere voting)，將票投給自己支持的小黨，形成「分裂投票」(split-ticket voting) 的情況。這種結果在最早採行兩票混合選舉制度的德國即得到檢證，小黨自由民主黨 (Free Democrats) 的支持者，有 13% 到 38% 在單一選區選擇給其他大黨候選人 (Fisher, 1974)；而與台灣同樣改採「並立制」的日本，也都獲得相似的研究結論，在 1996 年改制後，雖然較和緩但亦出現分裂投票的情形 (黃紀、王鼎銘、郭銘峰，2008)。

除了分裂投票外，混合式選舉制度的影響並非僅是兩種選舉制度的單獨加總，兩票的抉擇會相互影響，造成所謂的「感染效果」(contamination effects) 或「連動效果」(interaction effects)。例如，在選舉策略方面，小黨即使知道勝選機率不高，但還是可能會投入單一選區的選舉，透過參選區域代表以衝高比例代表制的政黨選票，導致部分選區參選人數增加，降低區域當選者的當選票數 (林繼文，2008)。此外，為了使政治影響力最大化，混合選制下，亦會促使政黨進行結盟，Ferrara 和 Herron (2005) 認為混合選制越是傾向於多數決制，越會促使政黨進行

選前結盟；而在選民投票方面，蕭怡靖和黃紀（2010）以台灣 2008 年的立委選舉為案例，支持大黨的選民在政黨票上也會有策略投票的行為，在「聯盟席次最大化」的考量下，會將政黨票轉投給同聯盟小黨，以協助小黨在比例代表制中超過選舉門檻，讓屬於同聯盟的政黨在國會有更大的影響力。

參、 單一選區兩票制下的小黨角色

2005 年台灣修憲後改採的單一選區兩票並立制，總席次減半為 113 席，再加上政黨票得票比率須達 5%以上的高門檻，形成偏向相對多數決的混合制。然而，混合式選制產生的政治影響十分多元，雖然在選舉制度機制上不利小黨，但小黨依然能透過不同的策略生存，扮演具影響力的角色。

例如，林繼文（2008）在研究日本小黨的文章中指出，雖然單一選區容易產生「策略投票」，也就是選擇把票投給獲勝機率高的大黨，但在混合選舉制度的連動關係下，選民相對地將會產生「補償心理」，因為策略選民在單一選區犧牲了小黨，所以更願意將政黨票投給該政黨。因此，日本小黨便透過此種「補償心理」，選擇性參與單一選區選舉，在較不受日本傳統政治恩庇體系的選區提名候選人，以來鞏固其政黨票的得票，利用比例代表制擴大生存空間，達到「以輸為贏」的策略性目標。

此外，雖然杜弗傑強調了選舉制度與政黨政治的相互關係，但其提出的法則並非絕對，地域、種族、階級與語言等社會分歧（social cleavage）亦會影響一個國家政黨政治的形塑，選舉制度只是影響政黨政治的因素之一（王業立，2016：49）。例如，徐維遠（2012）分析英國的例子，便指出由於國內區域存在文化分歧，加上參與國際政治（歐洲議會）的環境，英國小黨得以透過選擇特定選區參選、保持彈性的政策、「以人領黨」等選舉策略，在對大黨絕對有利的單一選區相對多數決下，能突破杜弗傑法則的制度性機制，在選舉中取得一席之地，具有的一定的發聲空間與政治地位。

小黨在政黨體系下的意義與價值，席次多寡固然重要，但若光由席次評斷其價值，難以掌握政黨體系之全貌，更可能忽略小黨對於政黨與政治發展的貢獻，

各國不同的國會生態亦是小黨存續的關鍵。因此，除了在選舉取得更多的席次外，小黨在國會中所扮演的角色及策略亦十分重要，特別是單一選區兩票並立制下，造成國會中小黨席次所占比例下降，在人數相對弱勢的小黨，必須在大黨拉鋸的環境中，找到屬於自身的定位，強化所屬政黨在國會的影響力。

Fisher (1974: 14-30) 研究德國小黨的發展，認為小黨的出現往往反映社會對某些議題的新態度，具有「測試新觀念」的作用。由於大黨基本上傾向朝中間立場靠攏，對新興議題立場上的表態較為緩慢，而此時小黨往往能發揮關鍵的作用，帶動社會關注，將社會的新興議題或立場帶進國會，呈現社會多元的聲音。當大黨提倡極端議題時，小黨則可適時扮演平衡者角色，擔任異議「安全閥」(safety valves)，有利於政治體系持續與運作之作用。此外，也有小黨採取自主獨立運作的策略，政策意見或高度理想化、或極端化，作為大黨的「競爭者」。強調自身在政策市場中的獨特性，不輕易與大黨合作，強化其自主能力，以免於被大黨吸收(辛翠玲，2016)。

在台灣的研究中，立法院自 1990 年代逐步發展形成「黨團協商」制度，以黨團討論協調的方式處理重要的法案和爭議，黨團協商往往被詬病為密室協商，然而，學者指出這樣制度設計能夠促進立法效率，並能夠保障小黨的權益與發言空間(黃秀端、何嵩婷，2007；盛杏媛、黃士豪，2017)。蔡韻竹(2008)分析 1995 年至 2008 年間新黨、親民黨、台聯等小黨的國會行動策略，指出小黨的政黨行動兼具持續與彈性的雙重特徵，小黨常隨著不同的大黨對立程度，調整其於政治過程中的議價方式，如對立程度較低時，在黨團協商中，可以選擇扮演「否決者」(veto-player)的角色，依不同的議題立場、立法內容及選民支持考量，彈性地在兩大黨間轉換政黨聯合的合作對象，以掌握更大的影響力，展現其靈活彈性的另一面。

第三節 研究方法與訪談綱要

壹、研究方法

本研究屬於質性研究範疇，以文獻分析法為主，深度訪談法為輔。本研究之文獻分析，除回顧國、內外相關研究文獻與理論，借鏡其它國家小黨發展策略外，將分析整理我國小黨發展現況，焦點放在選舉制度對小黨選舉策略及國會政黨生態的影響，並透過國會關鍵人物（key persons）的深入訪談，了解實際場域行為者的決策想法，對於我國研究重點如下：

一、 相關文獻分析

本研究對於政府現階段有關立委選制與國會政黨生態作為探討，資料分析蒐集主要分為兩個部分：一為報章媒體之報導，分析台灣《聯合報》、《自由時報》、《中國時報》、《蘋果日報》、《天下雜誌》等主要報章媒體對於小黨的報導及相關社論，以了解外界對於小黨的看法，以及相關專家學者的分析論點。第二部分則以立法院內主要政黨與小黨互動的資料分析為主，蒐集範圍包括立法院第九屆第 1 至第 7 會期間的會議紀錄、專案公文、新聞稿、傳播法規及政策傳播活動等文獻。其中，《立法院公報》尤為重要，研究將整理有關小黨行為的各項紀錄：包括政黨提案、提案審議進程、小黨立委的質詢及法案審查發言、重要法案表決結果等，將重點關注在政黨「黨團協商」的過程中小黨所扮演的角色，歸納出我國在立委選制與國會運作的特色，小黨在其中與大黨的互動策略及傳播行動方案。

二、 深度訪談

本研究為求得周延的實證資料，深入了解單一選區兩票制選制下的小黨策略以及與主要政黨的互動關係，將以深度訪談的方式進行研究。本研究以第九屆立法委員選舉後進入國會的主要小黨為分析對象，將聚焦於新興小黨時代力量的發展。為全面了解新興小黨在單一選區兩票並立制的生存決策，訪談擬分為「選舉生存策略」和「國會生存策略」兩大部分，針對第九屆立法委員的選舉過程及第 1 至第 7 會期的國會生態，訪談實際參與國會實務的小黨立法委員及其助理，以及小黨黨中央重要幹部、政黨黨鞭等關鍵決策者，透過「決策圈參與者」的訪談，

以了解小黨的決策過程，以及當時對於行動抉擇的想法；而為勾勒小黨在選舉結盟與國會運作的全貌，除了小黨的立委外，亦規劃訪談國民黨、民進黨的立法委員，以了解小黨與主要政黨的互動關係。

此外，本研究規劃訪問選舉制度研究相關的學者、負責採訪選舉與國會動態的媒體從業人員、以及瞭解國會運作的公民團體，以能瞭解台灣現行的選舉制度對小黨，乃至於台灣整體政黨政治的限制與機會，供未來選舉制度改革與政黨運作參考。

貳、訪談綱要

一、預計訪談大綱

規劃分成兩大部分，一是探討小黨的選舉生存策略，另一則是小黨在國會的生存策略及與大黨的互動關係。

(一) 選舉生存策略：

1. 新興小黨面對單一選區並立制的選舉策略為何？如何決定投入哪一地區的區域選舉？
2. 小黨參與立法委員選舉最大的困難是什麼？認為該黨能成功贏得席次的主要原因為何？
3. 選舉時政黨結盟對象主要的考量為何？是否有助於小黨的選情發展？
4. 2016年立法委員選舉中崛起的第三勢力，在政黨經營模式和選舉策略上，與過去的小黨有何不同？數位時代下的社群媒體、網際網路是否有所影響？其優缺點為何？
5. 對台灣現行選舉制度的有何看法？是否支持從現行單一選區並立制改為德國的聯立制？另外，如何看待立委席次增加、降低政黨票分配門檻的議題？

(二) 國會生存策略：

1. 面對大黨夾殺，小黨在國會的生存策略為何？新型小黨又有什麼不一樣競合策略與可能性（議題倡者？大黨側翼？或競爭者？）有無具體方式？
2. 新興小黨（如時力）出現後，對於立院政黨生態、預算審核、政策制定、立法效率與品質等面向有何影響？
3. 台灣立法院的「黨團協商」制度，常常被詬病為密室協商，不過亦有學者指出黨團協商能夠保障小黨的權益、促進立法效率。在黨團協商的過程中小黨如何與大黨互動、扮演何種角色？黨團協商對於台灣國會生態是否是一個好的制度？有無改善建議或想法？
4. 國會大黨與小黨間如何結盟合作？合作的優缺點？結盟破裂時如何處理與因應？
5. 小黨如何以少數在國會順利推動自己所提的法案，並對執政黨進行有效監督？大黨面對小黨杯葛法案、或運用媒體輿論力量促使政策風向轉變時，如何因應？

二、 預計訪問名單

受訪者	職務
曾銘宗	國民黨團總召集人、第九屆不分區立法委員
柯建銘	民進黨黨團總召集人、第九屆新竹市選區立法委員
李鴻鈞	親民黨黨團總召集人暨秘書長、第九屆不分區立法委員
徐永明	時代力量黨團總召集人、第九屆不分區立法委員
黃國昌	時代力量前黨主席、第九屆新北市第十二選舉區立法委員
張宏林	公民監督國會聯盟執行長
沈有忠	東海大學政治系教授
蘇子喬	國立臺北大學公共行政暨政策學系副教授
謝曜州	TVBS 新聞資深政治記者
何哲欣	蘋果日報政治中心副主任

第四節 研究範圍與章節安排

壹、研究範圍

本研究將以文獻分析法為主，深度訪談法為輔，分析選舉制度對於小黨選舉策略以及國會政黨生態的影響，探討範圍將包括如下：

- 一、單一選區兩票制下小黨崛起如何崛起？
- 二、個別小黨的選戰與結盟策略為何？如何克服選舉制度的限制？
- 三、在主要小黨，特別關注時代力量進入國會後，如何與國民黨、民進黨兩大黨互動？在國會的生存策略為何？

貳、章節安排

本文概分五章。第一章是緒論，首先說明研究動機、目的與研究設計，提出本研究主要的問題意識。第二章為文獻回顧，爬梳選舉制度的相關文獻與案例，了解選舉制度如何影響政黨政治及小黨的生存，並參考其他國家的實際案例與理論，聚焦單一選區兩票並立制，研究小黨在選舉和國會策略方面的文獻。第三、四章為本論文的主體，以「選舉生存策略」與「國會生存策略」兩大面向切入，探討第九屆立法委員選舉的小黨生存策略與政治生態。

第三章分析小黨在單一選區兩票制下的「選舉生存策略」，2014年太陽花運動後來自民間社會的第三勢力崛起，為台灣政黨政治帶來新的氣象。本章將先探討新興小黨的背景與組成，以及小黨的出現的社會脈絡；接著探討新興小黨的選舉生存策略，包括：政黨光譜、議題選擇、選區候選人規劃、政黨結盟、宣傳經營模式等，主要聚焦於成功在第九屆立法委員選舉中順利進入國會的時代力量，分析其能在不利小黨的選舉制度中脫穎而出的原因，並比較與老牌小黨的差異，以及新興小黨的影響力。

第四章為探討小黨在勝選後的「國會生存策略」。獲得席次固然重要，但一個小黨是否能夠在政壇上持續運作，獲得更多民眾的支持，其在國會中的表現格

外重要，亦對於台灣的政黨政治有重要的影響，因此，本章將探討小黨在國會中所扮演的角色，透過立法院政黨提案、立委質詢及法案表決等國會運作，並聚焦於台灣立法院極具特色的「黨團協商」過程，分析小黨在國會的生存策略。小黨面對重要議題如何選擇，如何與大黨互動，如何在國、民兩大黨絕對席次的夾殺下，站穩腳步，發揮超乎席次的影響力。

最後，第五章為結論，將綜合前述各章的研究內容與發現，整合文獻研究與訪談結果，呈現在單一選區兩票並立制下，小黨在選舉與國會的生存策略，並歸納本研究的發現與建議，作為台灣其他政黨未來發展，以及立委選制改革和政黨政治互動的參考。

參考文獻

- Chhibber, Pradeep, & Kollman, Ken. 2004. *The Formation of National Party Systems: Federalism and Party Competition in Canada, Great Britain, India, and the United States*.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 Duverger, Maurice. 1954. *Political Parties: Their Organization and Activity in the Modern State*. London: Methuen.
- Duverger, Maurice. 1986. "Duverger's Law: Forty Years Later," in Bernard Grofman, & Arend Lijphart, eds., *Electoral Laws and Their Political Consequences*. New York: Agathon Press.
- Ferrara, Federico, & Erik S. Herron. 2005. "Going It Alone? Strategic Entry under Mixed Electoral Rules." *American Journal of Political Science*, 49(1): 391-413.
- Fisher, Stephen L. 1974. *The Minor Parties of the Federal Republic of Germany: Toward a Comparative Theory of Minor Parties*. Netherlands: Martinus Nijhoff.
- Lijphart, Arend. 1984. *Democracies: Patterns of Majoritarian and Consensus Government in Twenty-One Countries*. New Haven, CT: Yale University Press.
- Riker, W. 1982. "The Two-Party System and Duverger's Law: An Essay on the History of Political Science." *The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76(4): 753-766.
- 王業立，2016，《比較選舉制度》，台北：五南。
- 王鼎銘，2003，〈策略投票及其影響之檢測：2001年縣市長及立委選舉結果的探討〉，《東吳政治學報》，(16)：125-153。
- 辛翠玲，2016，〈小黨政治的崛起與可能面貌〉，《獨立評論》，天下雜誌網站，<https://opinion.cw.com.tw/blog/profile/204/article/3742>，2019/04/02。
- 林繼文，2008，〈以輸為贏：小黨在日本單一選區兩票制下的參選策略〉，《選舉研究》，15(2)：37-66。
- 徐維遠，2012，〈相對多數決制下為何小黨能生存？—英國與日本的比較分析〉，台北：台灣大學政治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 盛杏媛、黃士豪，2017，〈黨團協商機制：從制度化觀點分析〉，《東吳政治學報》，35(1)：37-92。
- 黃秀端，2001，〈單一選區與複數選區相對多數制下的選民策略投票〉，《東吳政

- 治學報》，(13)：37-75。
- 黃秀端、何嵩婷，2007，〈黨團協商與國會立法：第五屆立法院的分析〉，《政治科學論叢》，(34)：1-44。
- 黃紀、王鼎銘、郭銘峰，2008，〈「混合選制」下選民之一致與分裂投票：. 1996年日本眾議員選舉自民黨選票之分析〉，《選舉研究》，15(2)：1-35。
- 蔡韻竹，2008，〈國會小黨的行動策略與運作〉，台北：政治大學政治研究所碩士論文。
- 蕭怡靖，2012，〈民眾對立法委員選舉之政黨不分區名單的認知與影響：以 2008年立法委員選舉為例〉，《選舉研究》，19(1)：33-67。
- 蕭怡靖、黃紀，2010，〈單一選區兩票制下的一致與分裂投票—2008年立法委員選舉的探討〉，《台灣民主季刊》，7(3)：1-43。